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禾智能”）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1日以通讯加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许成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且财务报告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泰禾智能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泰禾智能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泰禾智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且在任何时点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余额均不超过 600 万美元，且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下，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远期外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